**国家奖学金个人事迹提交要求**

国家奖学金获得者均需上报事迹材料，优秀事迹将入选《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风采录》。

个人事迹要求：事迹材料包括学生个人简介和个人事迹（正文）两部分

1.  个人简介：150字以内，含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学校、院系、专业、大学期间曾获得的重要奖项和重要荣誉。

2.  个人事迹材料应真实、全面、详细地反映该生在思想品德、学习成绩、创新能力等各个方面的优异表现。叙事角度应为第一人称。

3.  个人事迹正文包括标题与内容两部分，文章标题要求简练准确、形象生动、能集中反映文章中心思想，有文内小标题者，文内小标题要求与标题相同。

4.  文章内容要求主题深刻集中、事迹典型感人、格调积极向上、语言质朴流畅。事迹正文限2000字左右。

个人事迹需要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，其中纸质版随其他材料一同提交，电子版发送至：pkulawjx@yeah.net.